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營養師 陳靜宜 電話:(03)3322101#7451

電子信箱:1003227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上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9月5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4008714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735100E 1140087145 ATTACH1.docx)

主旨:檢送本市福豐國中辦理本市「114年度推動月經教育及性 別平等教育教案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,請鼓勵教師踴躍投 件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本局114年6月19日桃教體字第1140057002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案請貴校轉知教師並踴躍報名參加,相關訊息如下:
  - (一)組別:國小組、國中及高中職(共2組)各擇優錄取。

## (二) 獎勵:

- 1、特優(各組1名,共計2名):每組擇優錄取特優1案, 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伍仟元整(每千字1,600元,最多 核予5,0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 人嘉獎乙次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 平均之)。
- 2、優等(各組2名,共計4名):每組優等2案,每案頒發稿費新台幣肆仟伍佰元整(每千字1,500元,最多核予4.5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人獎







狀乙紙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 之)。

- 3、甲等(各組3名,共計6名):每組甲等3案,每案頒發 稿費新台幣肆仟元整(每千字1,300元,最多核予4,000 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作者每人獎狀乙 紙、並核發著作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 之)。
- 4、佳作(各組5名,共計10名):每組佳作5案,每案頒發 稿費新台幣參仟伍佰元整(每千字1,100元,最多核予 3.500元,字數不足則以實際字數核算)、並核發著作 0.1分(著作分數依作者人數平均之)。
- 三、本案請有意參加者於114年10月7日(週二)起至114年10月17 日(週五)止(郵戳為憑),於徵件期限內連同報名表(附件 一)、教案(附件二)、教學成果(附件三)、親筆簽名之著作 權讓與同意書紙本(如附件四)親送或寄送至桃園市桃園 區福豐國中(地址:33070 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326號)學 務處樊永裕老師收,請於信封處註明「推動月經教育及性 別平等教育」教案競賽計畫字樣),電子檔部分請電子郵 寄至ff100b04@ffjh.tyc.edu.tw。
- 四、本案倘有疑問,請洽學務處樊永裕老師,聯絡電話:(03) 3669547分機315。

五、檢附旨揭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: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:電2025/09/05文





##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

· · · ·

300